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3、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4、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二、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在县委和渭南市院的正确领导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来陕考察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从严管理检察队伍，推动检察工作全面发展。

一、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检察工作方向

突出政治建设。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2 次，组织全院干警政治理论学习会议 15 次，对标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方针方略，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主动向县委、县委政法委、上级检察院请示报告 12 次，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扎实开展赵正永严重违法违纪案以案促改工作，高质量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开展“四个查一查”和“四个

专项”工作，彻底肃清赵正永流毒和恶劣影响。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落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时调整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加强检察宣传，做优做强检察新闻舆论工作，选拔 13 名新媒体特约编辑，组建网评员队伍，采取灵活多样的编辑方式宣传检察工作，对新媒体账号进行引导、互动，全年在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微信 400 余条，阅读量 35000 余次，今日头条发布 1 万余条，评论量 12 万，官方微博发布 2 万余条，粉丝数达 2 万，提升了新媒体平台影响力。拍摄《不忘初心、着力精准脱贫》专题片，传播检察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正能量。组织开展“初心家书”诵读活动、“廉洁之风 从家开始”诵读活动、渭华起义红色教育活动、渭南廉政文化主题展馆参观学习、“传承延安精神、淬炼政治担当”党性教育活动和“话廉洁、守初心”主题探讨活动，传承传统美德，弘扬革命传统，增强廉洁意识。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三会一课”制度，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 8 次，全体党员积极参加学习。开展好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召开总支委员会 11 次、支部党员大会 27 次、支部委员会 22 次，组织生活会 6 次。组建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和党员义工服务队，支持配合社区 6+x 特色工作，进小区开展疫情防控、义务劳动、普法宣传。组织 29 名党员作为“三官一律一医”进驻社区，覆盖全县 183 个小区，为社区群众提供法律、法规咨询、宣传、讲解服务。

二、坚持服务大局，推进平安白水建设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年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 39 件 59 人，经审查批准逮捕 31 件 44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196 件 232 人，起诉 88 件 125 人。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理念，不捕 7 件 14 人，不诉 100 件 107 人。

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深化未成年人保护，坚持不枉不纵、双向保护原则，完善社会管理、服务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和侵犯未成年人犯罪，最大限度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共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 1 件 2 人，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附条件不起诉 2 人，办理一般预防案件 5 件。多措并举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法治进校园”常态化开展，共组织开展预防性侵、拒绝校园欺凌等形式多样、主题不同法治巡讲 5 余次。开展“同舟共济、检护明天”检察开放日，线上线下相融合，达到无缝衔接、虚拟与现实融为一体的良好效果。

坚决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战。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体要求，立足“三战”，聚焦“六清”，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推进扫黑除恶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安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及时提出精准化检察建议，助推预防黑恶势力长效机制建立。对照中央扫黑除恶督导“回头看”反馈问题、全省扫黑除恶督导反馈问题，对照三年扫黑除恶工作，查漏补缺，落实“深挖整治”“长效常治”目标，在深挖根治、宣传攻势、机制完善上下功夫，深

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加大平安白水建设。一是依托检察职能，全面开展平安白水建设。依法打击犯罪同时，做好经常性以案释法、当事人矛盾化解、情绪疏导等工作，通过开展重点疑难案件和重大矛盾纠纷当事人回访、召开不起诉听证会等形式，追求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二是扎实开展平安白水建设集中宣传活动，印制、发放“平安白水”宣传彩页5万份，利用新媒体平台宣传法治建设成效，营造平安创建氛围；走进主要镇点、社区开展宣传12次，走进职业中专、田家炳中学开展“大手拉小手、平安进万家”宣传活动；在县城小区、城中村、背街小巷开展夜间巡防，减少防范管理盲区；走访市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35人次，征求意见建议。三是严格贯彻落实张军检察长“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信访案件七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内结果性回复制度，受理来信16件、来访44件次、12309来电29人次，均依法处理。

三、发挥检察职能，服务白水发展大局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严厉打击涉疫情违法犯罪，检察长亲自指挥，办理涉疫情口罩诈骗案件2件2人；同时坚决服务全县防疫大局，抽调干警下沉社区参与一线防控联控，并依规做好单位内部防疫。

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持续抓好西固镇东固村脱贫攻坚工作，及时调整选派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全力支持村“两

委”班子建设、乡风文明建设和村环境卫生治理，细化干警结对帮扶责任，督促落实“八个一批”政策，促进东固村脱贫攻坚工作稳步推进。服务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开展黄河流域“清四乱”专项行动，即清理河道乱堆、乱放、乱采、乱建，向有关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件，督促履职整改，有效防治水污染；积极开展汾渭平原大气污染专项行动，督促行政机关加强对工业污染源、“散乱污”企业、扬尘等大气污染问题的监督，共发现行政公益诉讼线索4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4件，行政机关履职整改4件。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办理电信诈骗案5件5人。

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开展涉非公经济控告申诉案件清理和监督活动，快速依法处理2件涉非公经济案件，保障非涉公企业权益，促进守法合规经营。举行以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为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本县民营企业企业家、民营企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2人走进检察机关，围绕检察工作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召开了座谈会，宣讲检察机关在维护和保障民营经济发展方面所做的工作和职能，倾听民企呼声，增进司法认同，凝心聚力，依法保障非公企业权益，促进守法合规经营，护航我县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四、聚焦法律监督，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做优刑事检察监督。加强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执行检察监督，立案监督案件6件10人，发

《纠正违法通知书》63份、《检察建议书》5份，对审判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5件次，追诉漏犯6人，追诉漏罪4件，监督司法社区矫正机构矫正人数128人，发出检察建议通知书2份。

做强民事检察监督。办理民事提请抗诉案件1件；办理民事再审检察建议案件1件并被采纳；办理民事审判程序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案件23件并被采纳；办理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检察建议案件7件；调查民事虚假诉讼案件线索2件。

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办理行政审判程序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案件26件，被采纳；办理行政非诉执行活动监督检察建议案件7件，被采纳。建立检察建议公开宣告、抄送上级机关、抄送同级人大常委会等制度，提升检察建议刚性，促进行政机关严格执法、依法行政。

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以“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为重点，聚焦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损害公益问题，受理行政公益诉讼线索65件，立案65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63件，行政机关书面回复整改63件；出庭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1件，县法院判决支持。

五、持之以恒抓队伍建设，锻造新时代过硬检察队伍

加强干警素质能力教育。重视学习能力建设，通过以老带新、实战培训，领导上讲台，《民法典》讲座等不断提高全员学习的主动性和实效性。以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为方向，强化干警调训，共派员参加各种学习培训25人次，组织干

警积极参加最高检和省、市院专业培训 20 人次，组织干警参加网络、视频培训 400 余人次。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检察人员分类管理逐步完善，实行员额检察官工作业绩月通报、季考评制度，细化员额检察官退出机制，入额领导办案较大幅度提升；司法行政人员岗位职责明晰；制定聘任制书记员管理、考评办法；司法警察编队管理受到全市表彰。积极推行在公安执法办案中心派驻检察室改革，6 名检察干警采取巡察模式进驻公安检察室开展监督工作，不断增强侦查监督的实效性。全面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1-11 月份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190 人，适用率达 96%，节约诉讼资源，提升诉讼效率。

强化纪律作风建设。落实“两个责任”，持续纠正四风。认真开展检察机关“严管理、存业务、强作风”清查整顿活动，清查在机关管理、业务建设、作风纪律方面突出问题。全面开展全县纪律作风大整顿，对照干部纪律作风大整顿提出的十方面突出问题检视自己，防止问题的发生。深化干警作风纪律教育，强化党纪法规意识，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主动记录报告过问或者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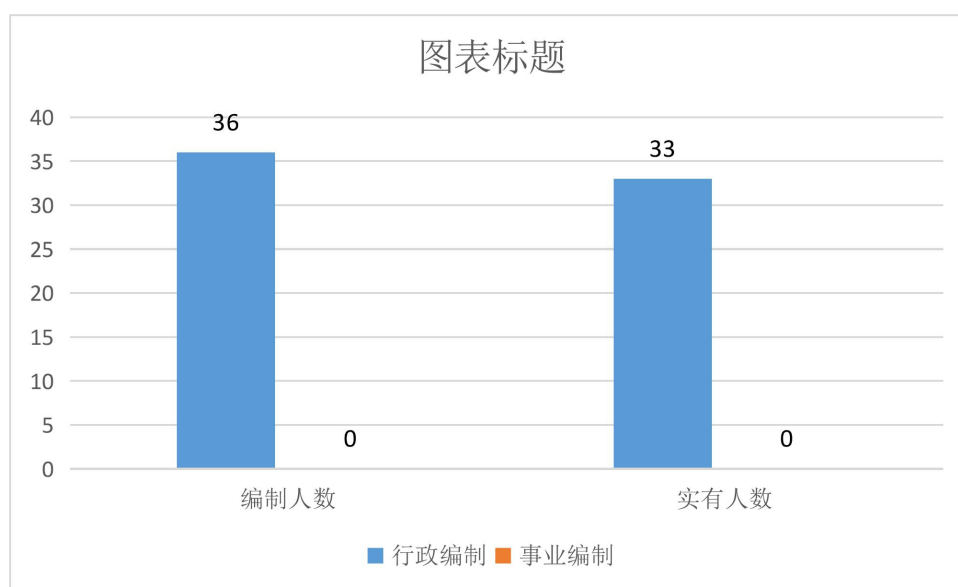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6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3 人，其中行政人员 33 人、事业人员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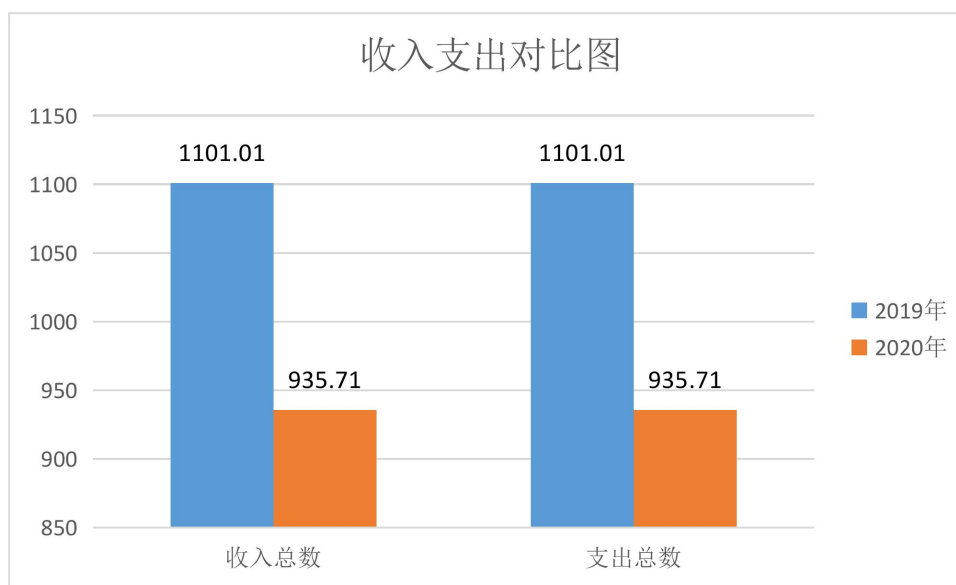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935.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5.3 万元，降幅 17.67%，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支出 935.71 万元，较上

年减少 165.3 万元，降幅 17.67%，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收入合计 935.71 万元，较上年下降 17.6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70.71 万元，占 93.05%；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0.71 万元，为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160.19 万元，降幅 18.39%，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

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5、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 65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20 年度收入情况表

序 号	收入项目	收入（万元）	备 注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0.71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3	事业收入	0	
4	经营收入	0	
5	其他收入	0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65	
	合 计	935.7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合计935.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5.43万元，占68.98%；项目支出238.19万元，占25.46%；经营支出0万元，占0%。

1、基本支出645.4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62.38万元，较上年减少179.86万元，降幅31.98%，主要原因是转隶10人，调走一人，退休4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83.05万元，较上年增长39.93万元，增幅48.08%，主要原因是将其他交通费列入商品服务支出。

2、项目支出238.19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中省转移支付办案补助146万元和装备采购项目72.91万元、司法救助经费7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11万元，专用材料购置1.28万元，较上年增长7.19万元，主要原因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增加及专用材料购置（检察制服）。

3、经营支出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是按照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年末结转和结余 52.09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20 年度支出情况表

序 号	支出项目	支出(万元)	备 注
1	基本支出	645.43	
2	项目支出	238.19	
3	经营支出	0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5	结余分配	0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09	
	合 计	935.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870.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0.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0.19 万元，降幅 18.40%，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883.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5.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9.58 万元，降幅 24.72%，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238.19 万元，较上年增长 7.19 万元，

增幅 3.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专用材料购置费用（检察制服购置），扫黑除恶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3.6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2.39 万元，降幅 17.25%，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883.62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40401）605.8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5.61 万元，降幅 20.73%，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2）其他检察支出（2040499）231.19 万元，较上年增长 6.19 万元，增幅 2.68%，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专用材料购置费用。

（3）其他公共安全支出（204990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原因是司法救助对象增加。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4.66 元，较上年减少 32.63 万元，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9 万元，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3.6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562.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9.86 万元，降幅 31.98%，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

商品服务支出（302）241.33 万元，较上年增长 43.21 万元，增幅 17.90%，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专用材料购置费用（检察制服购置），扫黑除恶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65 万元，降幅 26.64%，原因是将独生子女费等列入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资本性支出（310）72.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91 万元，增幅 3.99%，原因是根据本年度装备购置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45.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62.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9.86 万元，降幅 31.98%，主要原因是转隶 10 人，调走一人，退休 4 人，人员减少经费支出减少。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245.88 万元、津贴补贴（30102）166.0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34.6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109）2.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13.39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0.35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34.8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64.38万元。

公用经费83.05万元，较上年增长39.93万元，增幅48.08%，原因是将其他交通费列入商品服务支出，本年度增加专用材料购置费用（检察制服购置）。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1.21万元、水费（30205）3.42万元、电费（30206）7.17万元、取暖费（30208）8.67万元、差旅费（30211）1.12万元、维修（护）费（30213）1.44万元、会议费（30215）1.58万元、培训费（30216）2.25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2.28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14.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36.2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2.0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6.88万元，较上年增长0.63万元，增幅3.73%，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公务用车经费增加，预算较上年增加0.63万元，较预算减少0.12万元，降幅0.71%，主要原因是控制经费支出。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6 万元，占 86.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8 万元，占 13.5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因公出国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 0%和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保有车辆 10 台，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增加 0.06%，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公务用车经费增加，主要用于车辆加油及维修维护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幅 0%，主要原因是控制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公务接待 53 批次，530 人次，预算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接待人数和次数。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2.25万元，较上年增长0.24万元，增幅10.67%，主要原因是增加部门人员业务知识加强民法典等业务知识培训。

4、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1.58万元，较上年增长1.58万元，增幅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会议次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不涉及项目绩效自评。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1.33万元，较上年增长43.21万元，增幅17.90%，原因是将其他交通费列入商品服务支出，本年度增加专用材料购置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70.65万元、水费3.42万元、电费7.17万元、取暖费8.67万元、差旅费10.66万元、维修（护）费11.44万元、租赁费6.32万元、会议费1.58万元、培训费2.25万元、公务接待费2.28万元、专用材料费1.28万元、委托业务费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4.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5.31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附件2

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表	否	
表2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0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已公开空表
表10	2020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否	
表11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否	
表12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是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采购支出，已公开空表
表13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14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已公开空表
表15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0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专项资金整体绩效，已公开空表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决算数
1、财政拨款	87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645.43
其中：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人员经费	562.38
2、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83.05
3、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844.02	二、项目支出	238.19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五、教育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经营支出	
7、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883.6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883.62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562.3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33
		十六、金融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72.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八、对企业补助	
		二十二、其他支出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0.71		本年支出合计		883.6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09
收入总计	935.71		支出总计		93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870.71	870.71							
577001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870.71	87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883.62	645.43	238.19			
577001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883.62	645.43	23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决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70.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645.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人员经费	562.38
		三、国防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83.05
		四、公共安全支出	844.02	二、项目支出	238.19
		五、教育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883.62
		十二、农林水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562.3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33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72.9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八、对企业补助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0.71	本年支出合计	883.62	本年支出合计	883.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0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35.71	支出总计	935.71	支出总计	93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883.62	645.43	238.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4.02	605.83	238.19	
20404	检察	837.02	605.83	231.19	
2040401	行政运行	605.83	605.8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31.19		231.1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		7.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	3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0	39.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	2.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6	34.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7	2.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883.62	645.43	238.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38	562.38		
30101	基本工资	245.88	245.88		
30102	津贴补贴	166.03	166.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6	34.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	2.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9	13.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2	34.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38	6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33	83.05	158.28	
30201	办公费	70.65	1.21	69.44	
30205	水费	3.42	3.42		
30206	电费	7.17	7.17		
30208	取暖费	8.67	8.67		
30211	差旅费	10.66	1.12	9.54	
30213	维修（护）费	11.44	1.44	10.00	
30214	租赁费	6.32		6.32	
30215	会议费	1.58	1.58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	**	1	2	3	**
30216	培训费	2.25	2.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8	2.2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8		1.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0	1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70	36.24	28.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1	2.07	33.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		7.00	
30306	救济费	7.00		7.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2.91		72.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2.91		7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7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645.43	562.38	83.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5.83	524.85	80.98	
20404	检察	605.83	524.85	80.98	
2040401	行政运行	605.83	524.85	8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	37.53	2.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0	37.53	2.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		2.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6	34.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7	2.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8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645.43	645.43	83.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38	562.38		
30101	基本工资	245.88	245.88		
30102	津贴补贴	166.03	166.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6	34.66		
30108	职业年金缴费	2.87	2.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9	13.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2	34.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38	6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05		83.05	
30201	办公费	1.21		1.21	
30205	水费	3.42		3.42	
30206	电费	7.17		7.17	
30208	取暖费	8.67		8.67	
30211	差旅费	1.12		1.12	
302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15	会议费	1.58		1.58	
30216	培训费	2.25		2.25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8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8		2.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0		1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4		36.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		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9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人员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四、节能环保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六、农林水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九、金融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十、其他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转移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八、对企业补助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10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合计	238.19	
577001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238.19	中省办案经费146万元、司法救助金7万元、扫黑除恶经费11万元、装备采购支出72.91万元、检察制服采购1.28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11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代码	预算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	**	**	**	**	**	**	**	**	**	**
577001	白水县人民检察院		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注：项目类别指基本支出或项目支出；资金性质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

2020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小计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栏次	1	3	4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13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9年									2020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10-1	20=11-2	21=12-3	22=13-4	23=14-5	24=15-6	25=16-7	26=17-8	27=18-9		
***	***	16.25	1.74		1.74	14.51		14.51		2.49	16.88	2.28		2.28	14.60		14.60	1.58	2.25	0.63	0.54		0.54	0.09		0.09	1.58	-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2020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14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分类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标	年初设定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白水人民检察院

自评得分：48.3

15表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白水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83.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5.43万元，项目支出238.1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来陕考察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从严管理检察队伍，推动检察工作全面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70%的，得0分。	$113\% = (870.71 / 769.38) * 100\%$	769.38	870.71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31\% = [(870.71 - 769.38) / 769.38] * 100\%$	769.38	870.71	5		
		支出进度 (5分)	5	支出进度=(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113\% = (870.71 / 769.38) * 100\%$	769.38	883.62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得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0	5		
过程 (15分)	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99.29\% = (16.88 / 17) * 100\%$	17	16.88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应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得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0	0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得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值(即指标值<=*)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5.6 = (7.91 / 60) * 40$	60	7.91	5.6	计划用于工作网建设项目支出，因支付方式改为分期支付故未按计划完成	
		项目效益 (20分)	20			$2.7 = (7.91 / 60) * 20$	60	7.91	2.7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2020年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16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分类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标	年初设定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